

民生指数-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 项目委托协议书

委托方（甲方）：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运河东大街支行

帐 号：20000035503000018559920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6 号院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

电 话：010-55560259

受托方（乙方）：北京清研灵智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帐 号：0200095709200180064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 10 号楼 1 层 1701 室

电 话：010-82525685

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甲方）民生指数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服务名称）经北京汇诚金桥国际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招标机构）以BJJQ-2025-953号招标文件在国内北京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北京清研灵智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协议。

本协议是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一、协议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协议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投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二、服务和内容

1、内容：

（1）根据甲方制定的《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项目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工作开展的总纲和指导要求，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了解群众对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工作的总体满意度。

（2）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将北京市各街道按核心区、发展区、边缘区、远郊区进行分类，并运用分层抽样等科学的抽样方法，根据居民的性别、年龄段、居住区域等按一定比例进行抽样，确保项目调查实施的样本具有广泛性和代表性。

（3）根据甲方最终确认的《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项目实施方案》和抽样方案进行问卷调查，制定明确的工作要求和严格的执行标准，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全面收集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调查数据。

(4) 通过严格的项目质量控制，对收集的问卷调查数据结果进行专业审核和全面检查。

2、方法：采用拦访+网络调查+大数据采集等方式进行调查。

3、对象：

(1) 在全市 16 个区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辖所有街道乡镇范围内开展线下社区调查，全年共开展一次线下社区调查，不少于 12874 份；

(2) 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一次网络调查，回收问卷不少于 10 万份；

(3) 每月重点围绕“五性”内容开展一次网络评价，网络渠道不少于 33 个，关键词不少于 20 个；

(4) 围绕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指标体系，依托调查数据和网络评价数据开展报告撰写，全面剖析北京市群众对民生工作的评价和诉求，研判北京市民生工作存在的问题。项目预期的成果包括：1 份总报告（年度），分析北京市民生工作的公众总体评价、“五性”各指标评价情况以及公众集中诉求和存在的问题，每份报告不少于 1 万字，word/pdf 格式；343 份街道乡镇分报告（全市 16 个区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下辖所有街道乡镇），分析北京市各街道乡镇群众对民生工作的总体评价、“五性”各指标评价情况以及各街道的民生工作的群众诉求和存在的问题，每份街道报告不少于 1500 字，word/pdf 格式；5 份专项报告（“五性”专项报告、核心区专项报告、发展区专项报告、边缘区专项报告、远郊区专项报告），分析不同发展区域群众对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工作的总体满意度、“五性”各指标满意度情况以及不同发展区域民生工作的群众诉求和存在的问题，每份专项报告不少于 2000 字，word/pdf 格式；13 份网络评价报告，追踪 2025 年 1 月-12 月关于“五性”的网络评价，重点分析民生工作的群众集中诉求与存在的问题，每份网络评价报告不少于 4000 字，word/pdf 格式。

4、样本量

(1)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社区调查问卷数量， ≥ 12874 份

- (2)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网络问卷数量, ≥100000 份
- (3)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网络评价, ≥33 个网络渠道
- (4)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调查研究总报告, 1 份
- (5)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各区报告, 17 份
- (6)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街道乡镇分报告, 343 份
- (7)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专项分报告, 4 份
- (8) 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网络评价报告, 13 份

5、项目目标:

- (1) 配合完善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指标体系;
- (2) 提高居民对“七有”“五性”的认知和关注;
- (3) 了解“七有”“五性”在不同发展区域存在的问题和成效;
- (4) 采取有效措施, 补齐问题短板, 持续提升“七有”“五性”工作水平;
- (5) 不断保障和改善民生, 切实增强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6、人员要求:

要求参与本项目人数至少 15 人。其中, 至少包含 2 名中级职称人员。

三、协议总价

本协议总价为: 770,303.06 元人民币 (大写: 柒拾柒万叁仟零叁元陆分)。

分项价格: 见中标文件

四、付款方式和条件

1、本协议生效后 15 个 工作日内甲方付给乙方本协议总金额 80% 的首期款 (即: ¥ 616,242.45, 大写: 陆拾壹万陆仟贰佰肆拾贰元肆角伍分) ;

2、乙方按照本协议完成项目并经甲方终期验收合格后, 甲方于验收合格之日起 15 个 工作日内给付本协议总金额 20% 的尾款 (即: ¥ 15,4060.61, 大写: 人民币 拾伍万肆仟零陆拾元陆角壹分) 。

3、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法定税务发票。甲方付款如遇到国库财政预算支付的限制，可以顺延付款期限，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且在支付限制解除后立即完成对乙方的付款。乙方不得因此暂停、终止、拒绝、延迟义务的履行。

五、本协议服务的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服务地点：北京

六、权利与义务

1、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为项目所做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乙方同意在项目进行过程中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 甲方对项目调查分析过程中产生的全部数据、文档、问卷、图片、视频资料等以及项目成果享有全部知识产权和所有权。

(3) 甲方提供乙方完成项目所必要的条件和环境，同时，提供项目进行中所必须的资料和信息。

(4) 项目方案和调查问卷优化后应由甲方确认再开展项目下一环节。

2、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 乙方应如实将项目的进行情况以及在项目进行中遇到的问题和取得的进展及时向甲方报告。

(3) 乙方保证其具有提供本项目要求之服务能力及资质，并具有相应数量之专业人员为本项目提供支持。

(4) 乙方在调查过程中，对涉及的所有资料、文件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提供给任何其他个人和机构，同时，应遵守法律规定的其他保密条款，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者解除后，本条款继续有效。

七、项目的验收

1、乙方应按照协议约定的方式开展项目，并向甲方提交项目报告及有关文件，主要包括调查方案（优化版）、调查音视频、原始数据库、调查报告。项目成果清单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成果类别	提交成果	提交时间	成果形式
1	项目方案及调查问卷	《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项目实施方案（优化版）》（1份）	协议生效后5日内	电子文件+纸质报告
2		《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调查问卷》（1份）	提交实施方案后5日内	电子文件
3	项目调查资料数据库	项目满意度调查录音资料（1份）	2025年11月30日前	电子文件
4		调查照片资料（1份）	2025年11月30日前	jpg格式.电子版
5		《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调查问卷数据库》（1份）	2025年11月30日前	EXCEL格式.电子版
6	调查报告	《北京市民生发展水平公众评价调查报告》（包括总报告1份、分区报告17份、街道乡镇分报告343份、专项报告4份、网络评价报告13份的数据和调查反映的问题部分）	完成下半年工作后，11月30日前提交终稿。	电子文件+纸质报告

2、甲方在收到乙方项目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但甲方认为项目报告经过补充或修改能够达到约定标准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宽限期）内按照甲方要求修改完成并提交甲方，同时，每延期一天交付基础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额0.05%的违约金，逾期不得超过10个工作日。

3、验收方式

甲方应按照第七条约定的验收时间、项目成果等要求，采用以下方式验收：

(1) 对调查问卷、网络搜索结果按 1%的比例随机抽查。包含书面审查和数据资料审查。

(2) 对报告进行审核。要求报告内容中的数据真实可信、分析合理，结构清晰，语言通顺，图、表、文并茂，符合本协议约定和甲方要求。

八、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1、乙方因完成本协议下工作而形成的所有基础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论及其向甲方提交的全部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2、乙方应按甲方内部资料保密要求提供现场工作，并要求其参与本项目之雇员遵守本条规定，若其雇员违反本条规定，乙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3、项目结束后，乙方将所有基础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论全部交给甲方，不留任何材料。

4、乙方对因履行本协议所知晓的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本协议期满、终止或者解除后，本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在任何情况不允许擅自使用本协议项目成果，否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除支付违约金外，应退还甲方为本项目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甲方全部责任。

九、保证条款

1、乙方保证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服务项目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

2、乙方保证提交甲方之数据、资料及任何信息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其它权益，如果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交的相关工作成果，与第三方产生知识产

权等侵权纠纷，乙方应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乙方应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乙方在执行本项目过程中与第三方发生的纠纷，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期限完成所有成果向甲方提交相关文件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0.05%的违约金，逾期不得超过10个工作日。

2、超过本协议约定时间10个工作日仍未完成项目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除应向甲方退还已付金额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乙方虽按期完成任务，但提交的结果不符合双方所约定的标准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宽限期）内按照甲方要求修改完成并提交甲方，同时，每延期一天交付基础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0.05%的违约金，逾期不得超过10个工作日。

4、乙方虽按期或在宽限期（10个工作日）内完成任务，但提交的结果不符合双方所约定的标准且认为该结果无法补充或修改以达到标准时，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金额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向乙方支付项目金额的，每逾期一日，向乙方支付本项目工作总额0.05%的违约金；逾期超过10个工作日，甲方除继续履行协议外，应向乙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5%的违约金。

6、乙方及其雇员未遵守本协议第八条“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之规定，造成本项目工作的基础数据、分析数据、分析报告、分析结论等发生泄密事故的，应

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金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交由任何第三方完成。如有违反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除退还甲方已付金额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协议总额10%的违约金。

十一、协议修改与终止

任何对协议条件的变更或修改、补充或删减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十二、违约解除协议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协议。同时保留向乙方追诉的权利。

乙方未能在协议约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的；

乙方未能履行协议约定义务，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协议目的的；

乙方未能履行协议约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十二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协议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甲方收到并实际使用了乙方提供的成果、服务，应支付乙方已完成的基于本协议项下的实际义务所对应部分的成果、服务费用，其余金额返还甲方。部分解除协议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协议中未解除的部分，甲方应支付乙方履行协议未解除部分所对应的成果、服务费用。

十三、破产终止协议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协议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

十四、争端的解决

协议实施或与协议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后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争端解决期间，除争端涉及的部分外，本协议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五、协议未尽事宜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执行，或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十六、协议生效及其它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下述协议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如被甲方接受）
- (3) 中标/成交通知书

本协议一式 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 2 份，乙方 2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本协议至双方均履行完各自的协议义务后终止。但有关违约、索赔及争端解决的条款除外。

附：全市 343 个街道（乡镇）名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

全市 343 个街道 (乡镇) 名单

区	街道 (乡镇)
东城区 (17 个)	东华门街道、体育馆路街道、景山街道、天坛街道、和平里街道、前门街道、龙潭街道、朝阳门街道、东直门街道、安定门街道、北新桥街道、崇文门外街道、东四街道、东花市街道、建国门街道、永定门外街道、交道口街道
西城区 (15 个)	金融街街道、天桥街道、什刹海街道、展览路街道、新街口街道、月坛街道、广安门外街道、德胜街道、广安门内街道、陶然亭街道、白纸坊街道、椿树街道、牛街街道、西长安街街道、大栅栏街道
朝阳区 (43 个)	小关街道、麦子店街道、亚运村街道、三里屯街道、团结湖街道、东湖街道、建外街道、双井街道、左家庄街道、望京街道、朝外街道、常营地区、安贞街道、东坝地区、奥运村街道、和平街街道、六里屯街道、劲松街道、东风地区、香河园街道、八里庄街道-朝阳、呼家楼街道、酒仙桥街道、大屯街道、垡头街道、太阳宫地区、高碑店地区、潘家园街道、来广营地区、平房地区、南磨房地区、管庄地区、将台地区、三间房地区、首都机场街道、王四营地区、豆各庄地区、十八里店地区、崔各庄地区、孙河地区、黑庄户地区、小红门地区、金盏地区
海淀区 (29 个)	花园路街道、北下关街道、紫竹院街道、八里庄街道-海淀、海淀街道、上地街道、万寿路街道、曙光街道、羊坊店街道、学院路街道、中关村街道、马连洼街道、北太平庄街道、田村路街道、清河街道、永定路街道、甘家口街道、香山街道、燕园街道、东升地区、西三旗街道、万柳地区、清华园街道、苏家坨地区、温泉地区、四季青地区、西北旺地区、青龙桥街道、上庄地区
通州区 (22 个)	北苑街道、中仓街道、新华街道、临河里街道、玉桥街道、杨庄街道、通运街道、梨园镇、潞邑街道、永顺镇、潞源街道、张家湾镇、九棵树街道、潞城镇、宋庄镇、漷县镇、马驹桥镇、西集镇、台湖镇、永乐店镇、于家务回族乡、文景街道
昌平区 (22 个)	龙泽园街道、城北街道、城南街道、天通苑南街道、天通苑北街道、史各庄街道、南邵镇、东小口镇、霍营街道、回龙观街道、阳坊镇、延寿镇、北七家镇、流村镇、南口地区、十三陵镇、小汤山镇、兴寿镇、马池口地区、崔村镇、沙河地区、百善镇

区	街道（乡镇）
大兴区 (20个)	清源街道、兴丰街道、高米店街道、天宫院街道、林校路街道、观音寺街道、魏善庄镇、旧宫地区、亦庄地区、西红门地区、采育镇、安定镇、瀛海地区、北臧村镇、榆垓镇、礼贤镇、黄村地区、庞各庄镇、青云店镇、长子营镇
房山区 (28个)	西潞街道、迎风街道、拱辰街道、城关街道、东风街道、星城街道、良乡地区、长阳镇、阎村镇、长沟镇、霞云岭乡、史家营乡、十渡镇、佛子庄乡、蒲洼乡、向阳街道、窦店镇、河北镇、青龙湖镇、大安山乡、琉璃河地区、新镇街道、南窖乡、韩村河镇、石楼镇、张坊镇、周口店地区、大石窝镇
丰台区 (26个)	看丹街道、方庄街道、太平桥街道、玉泉营街道、宛平城街道、南苑街道、新村街道、花乡街道、右安门街道、东高地街道、东铁匠营街道、马家堡街道、西罗园街道、丰台街道、卢沟桥街道、石榴庄街道、六里桥街道、五里店街道、大红门街道、和义街道、青塔街道、长辛店街道、云岗街道、成寿寺街道、北宫镇、王佐镇
怀柔区 (16个)	龙山街道、泉河街道、杨宋镇、汤河口镇、琉璃庙镇、渤海镇、喇叭沟门满族乡、宝山镇、九渡河镇、雁栖地区、怀柔地区、长哨营满族乡、桥梓镇、庙城地区、怀北镇、北房镇
门头沟区 (13个)	大峪街道、城子街道、永定地区、潭柘寺镇、斋堂镇、龙泉地区、东辛房街道、妙峰山镇、清水镇、大台街道、王平地区、雁翅镇、军庄镇
密云区 (20个)	鼓楼街道、果园街道、穆家峪镇、溪翁庄镇、河南寨镇、石城镇、檀营地区、古北口镇、十里堡镇、不老屯镇、西田各庄镇、新城子镇、东邵渠镇、北庄镇、巨各庄镇、冯家峪镇、高岭镇、太师屯镇、密云镇、大城子镇
平谷区 (18个)	滨河街道、兴谷街道、镇罗营镇、渔阳地区、东高村镇、刘家店镇、黄松峪乡、熊儿寨乡、马昌营镇、大华山镇、峪口地区、山东庄镇、南独乐河镇、王辛庄镇、夏各庄镇、马坊地区、大兴庄镇、金海湖地区
石景山区 (9个)	八角街道、古城街道、苹果园街道、老山街道、鲁谷街道、八宝山街道、金顶街街道、五里坨街道、广宁街道
延庆区 (18个)	儒林街道、香水园街道、百泉街道、井庄镇、康庄镇、八达岭镇、香营乡、四海镇、千家店镇、永宁镇、刘斌堡乡、沈家营镇、旧县镇、珍珠泉乡、大榆树镇、张山营镇、大庄科乡、延庆镇

区	街道（乡镇）
顺义区 (25 个)	石园街道、胜利街道、光明街道、旺泉街道、双丰街道、空港街道、天竺地区、南法信地区、后沙峪地区、牛栏山地区、杨镇地区、北务镇、龙湾屯镇、高丽营镇、南彩镇、木林镇、北石槽镇、张镇、李桥镇、赵全营镇、北小营镇、仁和地区、马坡地区、李遂镇、大孙各庄镇
经开区 (2 个)	荣华街道、博兴街道